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大通信”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对吉大通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预计 2017 年与关联方吉林大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41.58 万元。

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孙戈天、李正乐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预计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房屋租赁	吉林大学	租赁综合楼第四层部分区域(700	市场价格	26.88	6.72	26.88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平)				
	吉林大学	租赁综合楼第六层部分区域(700平)	市场价格	14.70	6.72	26.88
	小计			41.58	13.44	53.76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房屋租赁	吉林大学	租赁综合楼第四层部分区域(700平)	26.88
	吉林大学	租赁综合楼第六层部分区域(700平)	26.88
	小计		53.76
工程服务、材料销售	吉林大学	吉林大学前卫南区图书馆信息综合楼弱电工程等	306.71
	小计		306.71
代付的工资及社保	吉林大学	为公司代付工资、医疗保险、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年金	979.67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吉林大学

#### 1、基本情况

吉林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综合性大学，坐落在吉林省长春市。学校始建于1946年，1960年被列为国家重点大学，1984年成为首批建立研究生院的22所大学之一，1995年首批通过国家教委“211工程”审批，2001年被列入“985工程”国家重点建设的大学，2004年被批准为中央直接管理的学校。

统一信用代码：121000004232040648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2699号

法定代表人：李元元

开办资金：156,847 万元

经营范围：培养高等学历人才，促进科技文化发展。哲学类、经济学类、法学类、教育学类、文学类、历史学类、理学类、工学类、农学类、医学类、管理学类学科高等专科、本科学历教育；哲学类、经济学类、法学类、教育学类、文学类、历史学类、理学类、工学类、医学类、管理学类学科研究生班、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育；博士后培养；相关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与科技法律政策咨询。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557,585.73 万元，净资产 1,357,241.19 万元，2016 年收入 571,599.67 万元，2016 年结转结余 11,329.26 万元。

## 2、关联关系

吉林大学为吉大通信实际控制人。

## 3、履约能力分析

吉林大学依法存续，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交易内容及定价依据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之间销售产品、采购商品、技术开发与服务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依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为定价依据。交易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协议。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将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

发展的需要。交易各方是平等互惠关系，定价将参考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孙戈天、李正乐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公司已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

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该等交易按照市场交易原则公平、公开、公正、合理地协商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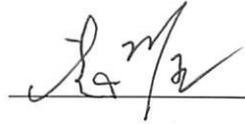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基于上述意见，本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耀



廖志旭

